

闽清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财政决算（草案） 和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1 年 7 月 26 日在闽清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五次会议上）

闽清县财政局局长 陈淑玲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关于闽清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预算的决议》要求，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
常委会报告 2020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
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0 年财政收支决算（草案）

2020 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和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
势，全县财税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
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战略部署，统筹推进疫情
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决算情况总体较
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

2020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0106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00.1%，增长 1.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57730 万元，上
年结余 35569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

入 6127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377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0 万元，**收入总量为 47845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16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5%，增长 9.0%。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3679 万元，调出到政府性基金 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4047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4443 万元（补充后稳调金余额 74457 万元），**支出总量为 453854 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余 24599 万元**。

从收入决算具体看，税收收入 13437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2.7%，下降 5.0%，主要是受支持疫情防控的减免政策和经济社会发展税费优惠政策影响。非税收入 2572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71.5%，增长 57.9%，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超收，相应从其中计提的教育资金、其他政府住房基金增加。

从支出决算具体看，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长 9.0%，主要由以下几方面构成：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66 万元，增长 229.6%，主要是农林水部门的部分职能划转至应急管理局，在安排预算时将部分农林水支出对应调整至该科目；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7814 万元，增长 150.9%，主要是省市安排山水林田湖草转移支付资金比上年增加 32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573 万元，增长 36.3%，主要是拨付疫情防控资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261 万元，增长 20.9%，主要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增资以及民生保障提标扩面影响；公共安全支出 16887 万元，增长 18.0%，主要是安排公安技术用房和两队两中心业务用房项目；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00 万元，增长 9.0%；教育支出 65668 万元，增长 6.1%；农林水支出 45203 万元，增长 2.3%；交通运输支出 16743 万元，增长 2.2%。

2020 年，上级补助收入 1577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6596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623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转移性支付收入 12988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19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6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597 万元。主要是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改革将部分专项转移支付调整为一般转移性支付。上解上级支出 136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27 万元，其中：体制上解支出 53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57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83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84 万元，主要是受降水量下降影响，水口水电厂地方增值税上解减少 4157 万元。

2020 年，全县预备费预算 2500 万元，实际支出 1939 万元，主要安排疫情防控、灾后重建项目，剩余 561 万元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0 年，财政总预算收回部门结余结转资金 6127 万元，统筹用于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保障“三保”支出和民生补短板项目。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818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6.3%，增长 664.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1567 万元，上年结余 11206 万元，从一般公共预算中调入 2 万元，债务转贷收

入 90500 万元，收入总量 30516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18321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4.5%，增长 52.6%。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9798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6102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611 万元，支出总量 291757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3407 万元（其中：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结余 68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数超预算数 57595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76436 万元，超预算数 55872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

2020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3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9%，增长 10.3%，其中：保险费收入 12697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29504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344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22969 万元，收入总量 6625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9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7%，增长 7.4%。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6796 万元。

分险种具体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123 万元，支出 1133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958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8159 万元，支出 2812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7216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

2020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6.7%，增长 268.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 万元，收入总量 37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4.2%，

增长 125.0%。加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48 万元，支出总量 373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为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数超预算数 248 万元，主要是采砂专营收入超预算数 24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80 万元。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一般公共预算科目调整情况。由于已列支专项指标省市通知调整支出科目、政策性调资以及年初预留待分配资金细化等，需从当年新增一般性转移补助、年初预留待分配资金、预备费以及预算安排项目结余资金进行指标调剂，具体是：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调增 200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调增 894 万元，教育支出调增 354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增 65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增 50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调增 64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调增 302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调增 533 万元，农林水支出调增 691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调增 7632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调增 245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调增 86 万元，金融支出调增 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调增 6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调增 47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调增 2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调增 266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调增 37 万元，国防支出调减 1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调减 8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调减 1446 万元，其他支出调减 35342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转情况。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结转 245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970 万元，主要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41 万元，教育支出 420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6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32 万元，农林水支出 9054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705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1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7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5 万元，其他支出 6066 万元。

3、地方政府债务情况。2020 年我县债务限额 52355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2627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97271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期初余额 395903 万元，当年新增债务 124273 万元（含世行贷款外债 130 万元），归还债务本金 16658 万元，用其他方式化解的债务本金 221 万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03297 万元（一般债务余额 21768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85610 万元），债务余额均在债务限额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4、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情况。2020 年县本级四本预算支出年初安排 421526 万元，其中 390644 万元纳入整体绩效管理，资金覆盖率为 92.7%，比上年同期增加 18.3 个百分点。2020 年开展了对涉及 234734 万元资金的 910 个项目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和监控，试行开展社保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目标和 15

个二级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对 2019 年开展目标管理的 1056 个项目纳入部门自评，引进第三方机构对 3 个项目涉及 12802 万元财政资金开展重点评价，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挂钩。

从决算情况看，2020 年我县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总体平稳，但财政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重要性认识不足；财政收入虽实现正增长，但新增财源有限；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研究解决。

二、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上半年，全县财税部门认真贯彻各级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县委县政府“三大三强”战略部署，落实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预算决议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两财收入保持两位数增长，民生支出、重点项目支出保障有力，经济发展保持稳中向好，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执行情况。2021 年 1-6 月，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83229 万元，完成市下达任务数的 60.2%，增长 33.5%；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96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3%，增长 32.1%，其中：税收收入 892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1%，增长 40.5%；非税收入 103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2%，下降 12.9%。

2、支出执行情况。2021年1-6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7514万元，同比增支26607万元，增长17.6%，其中：交通运输支出11201万元，增长584.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8878万元，增长205.9%；农林水支出24699万元，增长6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678万元，增长30.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079万元，增长13.2%；公共安全支出6693万元，增长4.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670万元，增长2.9%。主要是今年上半年按月份核算乡镇补助导致部分支出增长幅度较大。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1-6月，政府性基金收入28321万元，完成预算的23.0%，同比减收36573万元，下降56.4%，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7282万元，下降57.6%；政府性基金支出25674万元，同比减支43546万元，下降62.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支出18361万元，下降62.9%。

（三）上半年预算执行特点及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确保财政运行平稳

群策群力组织两财收入。密切与税务部门、各乡镇的对接联系，依托“一企一议”长效机制，做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税源跟踪，加强收入分析研判，掌握财政收入的主动性，在紧盯全年收入目标的同时，把握好组织收入的力度、进度和节奏，增强财政收入稳定性和可持续性。1-6月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完成市下达任务数的60.2%和

59.3%，收入增幅分别位列福州 12 个县（市）区的第 5 位和第 4 位，圆满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预期目标。

多措并举兜牢“三保”底线。一是多渠道筹措资金，上半年清理收回两年及两年以上结余结转资金 1155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425 万元。向省市争取资金 107233 万元，其中：省市专项资金 51546 万元，直达资金 36084 万元，债券资金 19603 万元。二是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硬化预算约束，把牢支出关口，严控预算追加事项，改善财政收支平衡状况。三是树立“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预算，严格“三公”经费管理，加大非刚性、非紧急性支出的压减力度，将节省的资金优先安排用于“三大攻坚战”“六稳”“六保”等民生和重点领域，把有限财力花在“刀刃”上。

管好用好中央直达资金。严格资金分配，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分配下达中央直达资金，确保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上半年中央直达资金全部用于支持落实“六保”任务，重点用于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严格资金监管，依托直达资金监控平台，实时掌握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督促已调拨资金的拨付进度。1-6 月，全县共收到直达资金指标金额 36084 万元，支出金额 20000 万元，支出率 55.4%，高于序时进度 5.4 个百分点。

做深做实预算绩效管理。制定《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出台《闽清县县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

《闽清县县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对 2021 年年初预算安排的 208 个发展性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对 2020 年纳入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 910 个项目全部开展单位自评，做到财政资金运行到哪里，绩效管理就跟踪到哪里。

2、用好精准的惠企政策，促进经济稳定健康发展

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严格执行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税收优惠、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延续实施应对疫情的税收优惠政策等减税措施，落实好免征文化事业建设费等降费政策，今年以来累计减免税费 24738 万元，帮助企业纾困发展，有力支撑了保市场主体。

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培育龙头企业做大做强，配合制定《闽清县改进营商环境促进建筑业发展的五条措施》，累计兑现奖励资金 3700 万元，支持打造设施完善、链条齐全的建筑产业集群。扶持礼恩科技、水口发电公司荣获市级高质量增长奖励资金，麒麟山茶业、凯达生态农业荣获市级农业品牌奖励，做优做强县域产业品牌。助力建陶企业转型升级，累计拨付 48 万元，扶持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促进我县传统建陶行业可持续性发展。扶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壮大，安排“专精特新”企业奖励、企业技术中心奖励、企业技术改造补助等资金，促进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新兴行业加快成长，多方面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

优化县域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实现企业开办“零费用”刻章，降低企业开办成本。兑现规上企业用电用气奖励，压减企业经营成本。加强银政企对接，安排企业贷款贴息、创业担保贷款专项资金，落实应收账款融资试点政策，减轻企业融资负担。安排财政资金 640 万元，用于白金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新零售产业园办公场所装修、智慧食品产业园征拆迁等项目，园区配套更加完善。

3、着力民生事业补短板，兜牢基本民生底线

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主动对接部门防疫经费需求，加大库款保障力度，确保疫情防控经费及时足额拨付到位。累计拨付资金 1252 万元，用于保障核酸检测、疫苗接种、防疫物资储备等，确保重点人员应检尽检。加强防疫资金监督管理力度，指导服务各乡镇部门依法依规有效使用防控资金，为打赢疫情防控战役提供坚强财政保障。

优先支持保基本民生。足额发放 3598 万元，做好低保、特困人员、优抚对象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投入财政资金 14848 万元，落实兑现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险待遇政策。提高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每人每月分别增加 300 元和 500 元。安排 510 万元，用于农村幸福院运营、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开展邻里互助为老志愿活动。贯彻《关于全面提升村卫生所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方案》，新改建 35 家“空白村”卫生所，61 家村卫生所开

通医保，安排交通费用定额补助、完善医疗责任保险，提高乡村医生待遇，努力做到弱有所扶、劳有所得、老有所养、病有所医。

千方百计稳居民就业。统筹用好市级专项就业补助、“两节”期间留岗补贴等各项就业补助资金，落实援企稳岗政策。安排就业、创业补助 290 万元，鼓励公益性岗位人员参加失业保险，促进扩大就业，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人群、困难群众就业工作保障。鼓励发展周末集市、夜色经济，促进消费拉动就业。

有力保障粮食能源安全。完善农田水利建设，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安排 4836 万元，用于农田建设补助、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抛荒撂荒整治，夯实农业生产基础。落实农业奖补贴政策，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669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 64 万元，调动农民保护耕地的积极性，提高农业生产效率。支持储备粮轮换、“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和冻猪肉储备，保障重要农产品供应和价格基本稳定。

4、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

扩大教育资源投放。投入 556 万元，用于初中英语中考人机对话考试标准化考场建设、中小学信息设备及标准化建设、第三实验小学综合楼建设、塘坂小学提升改造、学校垃圾屋庭建设等项目，完善教学基础设施。资金投放向职业教育倾斜，安排职业教育发展项目资金 1350 万元，用于漆画、脱胎漆器专

业补助，建设旅游专业实训室，电子制冷实训室，羽毛球广场修复等，推动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投入财政资金 497 万元，用于总医院 PCR 实验室设备采购、中医院购置 CT 机、六都医院旧楼修缮、应急服务中心建设等项目。助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核拨药品零差率销售财政补偿资金 163 万元，安排医保超支补助 950 万元。安排定向培养本土化大专以上学历医学人才经费、卫技高层次人才津补贴，把医学人才引进来、留下来。

加快社会事业发展。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升级，投入财政资金 472 万元，用于黄乃裳纪念馆修缮、孟超馆布展、体育中心建设和管理、文庙修缮提升、党史研究等项目，更好满足群众的精神文化需要。着力构建良好的社会秩序，安排反恐、维稳专项经费，安排财政资金 1300 万元，用于公安业务用房、两队两中心业务用房等项目，提升群众安全感。

完善民生基础设施。安排交通路网建设资金 7000 万元，用于“横五连一”线、“镇镇有干线”、梅溪新城第二通道及接线等 26 条道路工程建设，交通路网更加完善。投入财政资金 4920 万元，继续扶持城乡客运、环卫、供水一体化，支持县公交公司购置 16 部新能源公交车，推动广宇等老旧小区改造，推进 202 省道和 127 县道等重要线路、片区景观提升，群众出行更加方便，城乡环境更加整洁。

5、打好三大攻坚战，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深度整合美丽乡村、革命老区、一事一议等涉农资金 2392 万元，完善乡村道路、饮水安全等设施布局，提高乡村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公益事业服务水平。发放农村低保、特困人员等补助 2518 万元，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脱贫攻坚标准不减、力度不降。安排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增强村级自我保障和服务群众的能力，做好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有序衔接。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累计安排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8537 万元，重点用于支持产业振兴，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和公共服务短板。安排现代农业奖补资金、现代农业产业园资金 1500 万元，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投入财政资金 3478 万元，用于村干报酬和村级组织运转、村换届选举及村主干培训，提升农村治理水平。推动清华大学乡村振兴工作站建设，带动人才入乡和资源进村。

大力支持污染防治。落实生态优先政策，围绕环境整治和生态建设等重点领域，逐步建立稳定的环保资金投入机制，安排生态保护资金 2825 万元，用于闽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林业生态补偿、城乡污水管网建设、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着力支持解决大气、土壤、水污染防治等突出的环境问题。

有效防范债务风险。做好债券资金穿透式监管，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避免债券资金闲置，提高使用绩效。

足额安排预算资金用于还本付息，逐步消化存量债务。同时，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减轻财政还款压力。在申请和安排债券资金时，充分考虑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政府偿还能力等，合理控制新增债务规模，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三、下一步财政工作安排

（一）严肃预算执行。一是加大收入组织和运行调度，全力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力争完成2021年收入目标。二是全面落实预算法要求，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财政预算，发挥部门预算执行主体作用，强化预算约束，严肃财经纪律，提高预算执行质量和效率。三是坚持“过紧日子”，做到有保有压，继续压减非刚性、非紧急性支出，优先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四是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强化结余结转资金收回力度，对现有存量资金进行整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坚持民生为本。一是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持久战。强化疫情防控资金保障，认真落实疫情防控补助、免费接种新冠疫苗、“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等政策，不断巩固常态化疫情防控成果。二是继续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聚焦“六稳”

“六保”，资金投向重点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方面倾斜，提高对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的保障水平。三是加强资金调度，密切关注各乡镇，特别是财力困难的乡镇资金运行情况，及时调

拨资金，兜牢“三保”底线。

（三）突出发展导向。一是继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着力深化“三大三强”发展部署，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方位推动闽清高质量发展超越。二是充分发挥财政扶持政策对企业发展再生产、促进科技创新、转型升级，实现经济提质增效的激励作用，不断巩固主体财源，培植新兴财源。三是支持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统筹用好新增债券和基建资金，推进旧城改造、城区路网、“两新一重”项目建设，提升城镇化建设水平。

（四）增强忧患意识。一是积极争取新增债务限额支持，依法履行新增债务限额审批程序，在限额内科学合理做好下半年政府债券申报工作。二是强化债券资金监管，按月调度债券资金使用进度，全过程跟踪债券支出情况，提高债券资金利用率和绩效。三是加强风险预警监测，加强债务数据信息动态统计监测分析，完善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预案，加强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日常监督，严格执行债务问责各项制度规定。

（五）深化体制改革。一是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指导督促各部门和单位对2021年新出台的重大项目（政策）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同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监控和评价结果作为预算调剂和预算安排重要参考。二是推进划分事权与支出责任，积极贯彻落实基本公共

服务领域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精神，配合做好医疗、教育等领域支出责任划分。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县乡财权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方案。三是全面深化国企国资改革，将具有现金流收益的可经营性优质资产整合注入国有企业，增加国企资本体量。研究制定我县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完善国企治理监管，推进“僵尸企业”分类处置，加大国有资产摸底清查力度，加强国有资产统一监管。四是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建立以项目为核心的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模式，实现从预算编制到预算执行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业务的管理和监督，实现财政资金动态可溯。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完成 2021 年财政各项工作任务，依然面临较多的困难和挑战，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坚定信心、保持定力、攻坚克难、锐意进取，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努力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闽清！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附：1. 2020 年闽清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表
2. 2020 年闽清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3. 2020 年闽清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情况表
4. 2020 年闽清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5. 2020 年闽清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表
6. 2020 年闽清县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表
7. 2020 年闽清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